



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

HeXie SheHui Yu JingJi XiTong

李军 曾力生 /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

李 军 曾力生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6 年度中国社会科学院重大课题项目资助

项目编号：0600000330

项目名称：和谐社会系统分析理论与实证研究

责任编辑：解 丹

责任校对：杨晓莹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潘泽新

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

李 军 曾力生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汉德鼎印刷厂印刷

华丰装订厂装订

787 × 1092 16 开 18 印张 290000 字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 - 7 - 5058 - 7103 - 8 / F · 6354 定价：3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 / 李军, 曾力生主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8. 4

ISBN 978 - 7 - 5058 - 7103 - 8

I. 和… II. ①李…②曾… III. 经济系统 - 系统分析 - 中国 - 文集 IV. F224. 1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47397 号

序

胡锦涛同志指出^①：“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一个新的重大课题，很多问题还需要在实践中进一步探索。”因此，他明确要求“要加强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理论研究”。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科学发展观是相辅相成的。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要求我们积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科学发展和社会和谐是内在统一的。没有科学发展就没有社会和谐，没有社会和谐也难以实现科学发展。”

任何社会的发展都必须以经济的发展为基础，因此一个社会的和谐程度必然与经济的许多因素有直接的、密不可分的重要关系。从系统论的角度来看，构建和谐社会是涉及经济、社会、政治、文化、人与自然等多目标发展的问题，这就需要既要考虑各自方面的发展问题，也要考虑这些方面彼此之间的关系及其协调性问题，即一个复杂系统的动态发展过程中的某种优化状态。目前强调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构建和谐社会，实际

^① 胡锦涛总书记于2005年2月19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就是涉及社会与经济系统的优化以及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的问題。可见，对和谐社会有关问题的研究，一种科学的研究方法是运用系统科学的分析方法，而在经济问题研究领域就是要运用经济系统分析的理论与方法。

从学科建设的角度来讲，当今中国发展的新阶段与新形势，使经济系统分析的学科建设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为了促进对和谐社会有关理论与实践问题的深入研究，并由此推动经济系统分析学科的建设，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于2006年9月开展了“构建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分析学科建设”学术研讨会征文活动，并于2007年5月26~27日在中国北京成功举行了此次研讨会。本书的出版就是我研究所在这些方面开展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果的体现。我希望本书的出版对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相关理论的研究，并以此问题为导向对经济系统分析学科建设的工作，都能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
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汪同三

前言

人类社会是由经济、政治、社会、文化与自然生态等多方面系统组成的复杂系统。和谐社会即是这一复杂系统的某种优化状态，也就是各系统内及各系统之间处于稳定、均衡、协调的动态优化状态。当前我国已进入“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历史发展的新阶段，在这样的背景下，探讨经济系统分析的有关理论方法及应用问题，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

2006 年度，中国社会科学院确立“和谐社会系统分析理论与实证研究”为院重大课题。在该项目的资助下，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于 2006 年 9 月开展了以“构建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分析学科建设”为主题的学术论文征文活动，并于 2007 年 5 月 26~27 日在北京成功举行了“构建和谐社会与经济系统分析学科建设研讨会”。会议期间，来自全国各地的诸多专家、学者围绕构建和谐社会建设的重大问题，以及经济系统分析学科建设等问题进行了广泛、深入的研讨。本书收录的是此次会议及征文活动中的部分论文。

目 录

公共财政与和谐社会	姜永华 廖铁强 文少兵 (1)
基于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对策建议	赵国浩 (22)
政府职能、公共财政与和谐社会构建	蔡跃洲 (29)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未来	姚愉芳 (44)
经济系统分析理论在和谐社会问题分析中的应用 ——兼论经济系统分析学科建设有关问题	李 军 (55)
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综合评价问题研究	高建国 耿明斋 韩世鹏 郑浩杰 袁 辰 (70)
从“发展就是硬道理”到构建和谐社会是一次伟大的战略性转变	替廷金 (81)
我国和谐社会的系统观认识	贾知青 (86)
减缓我国工业部门初次分配中的不平等	郑玉歆 张友国 李玉红 (97)
市场分割下的劳动力转移与工资差异问题研究	李晓宁 (125)
地区经济发展差距与多民族地区构建和谐社会的若干重大理论问题	何伦志 李晓曼 (140)
利用统计数据分析中国城乡之间发展的协调问题	曾力生 (151)
和谐城市构建评价探讨 ——以南京市为例	门可佩 周 萍 (178)
北京市构建和谐社会首善之区的财政政策研究	马哲实 (190)
中国区域经济—环境系统综合发展水平与协调度分析	李雪萍 尹晓波 (205)

经济系统状态稳定性的数学解析 张丹萍 李 军 (219)

基于层次分析法的区域节能成效综合评价 李爱军 (228)

社会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的和谐性分析

——中国七大区域的比较 蒋金荷 (236)

区域城市化进程中的和谐度研究 白先春 (251)

资源控制与社会分配公平 刘 强 (266)

公共财政与和谐社会

姜永华 廖铁强 文少兵

一、引言

2002 年党的十六大以来，中国政府敢于正视各种挑战，高度重视民生问题，始终致力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促进全民协调均衡发展以达到共富。2003 年第十六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提出“科学发展观”。此后提出“和谐社会”的概念。2004 年第十六届四中全会将“和谐社会”列为中国共产党全面提高执政能力的五大能力之一。2005 年第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切实加强“和谐社会”建设的六大重点。2006 年，第十六届六中全会中央做出《中共中央关于构建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等。2004~2008 年已连续五年发布关于“三农”的中央一号文件，凸显新一届中央领导对“三农”问题的高度重视。以推进新农村建设、以工补农、以城带乡为主要内容的体制转变，则是继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解决“三农”问题的又一次“战略提升”。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民生是根本，2007 年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党校指出：“加强社会建设，要以解决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使经济发展成果更多体现到改善民生上。”

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也指出：必须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社会体制改革，扩

大公共服务，完善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推动建设和谐社会。

二、和谐社会的含义与特征

胡锦涛总书记创造性地将马克思主义理论运用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以及中国古代“和谐”思想、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之大成，并根据新的历史条件下的新要求和中国社会出现的新趋势、新特点，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这一治国安邦的伟大理念。采取各种亲民、富民的办法力求全民协调均衡发展，达到共同致富。我们要构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中国共产党领导全体人民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和谐社会。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着力发展社会事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建设和谐文化、完善社会管理、增强社会创造活力，走共同富裕道路。

和谐社会具有六个主要特征：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三、和谐社会下对公共财政职能的再认识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们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也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保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扩大的趋势逐步扭转，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形成……社会就业比较充分，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备，政府管理和服务水平有较大提高；……创新型国家基本建成；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实现

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的目标。”^①

对于具有经济、社会和政治多层属性的财政而言，其未来行动的方向自然要与构建和谐社会的目标相一致。这至少包含着两层含义：一是财政改革以及政策措施要避免自身成为不和谐的因素，这是前提；二是在和谐社会的构建中主动发挥财政的积极作用，促进发展与改革的和谐，进而推进社会的和谐。当前，财政面临四大任务：一是保护公共产权，逐步实现公共生产要素的公平分配；二是促进群体性分配公平，逐步实现发展成果的共享与发展的和谐；三是创造和维护平等竞争的市场环境，不断增强国民经济的活力；四是建立改革成本的合理分担机制，实现改革的和谐。^② 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过程中，我们对公共财政的职能也要重新认识。具体而言，和谐社会目标带来的对公共财政职能的重新认识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和谐社会对公共物品的提供提出了新的要求

整个社会的和谐需要良好的财政导向，对于经济与社会所面临的一系列重大问题，财政工作的力度体现了国家建立和谐社会的目标。这一点既符合马斯格雷夫所提出的“财政应提供有益产品”的论点，也符合中国的实际。和谐社会的建立，要求部分公共产品与服务有更大规模的供给，具体表现为以下几方面：

（1）教育问题。教育是民族振兴的基石，是强国之路，同时也是国家软实力的体现，尤其在知识时代更为重要。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要让人人享受教育，让更多的人掌握知识和技能。提高国民素质，增强国力，必须大力发展教育。“没有农村全面‘普九’，没有农民素质的全面提高，就很难实现全面小康。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农村教育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普及农村义务教育，有利于缩小社会差距和实现社会公平。没有教育机会的均等，就谈不上社会公平。”^③ 因此，重点要加强义务教育特别是农村义务教育。对农村学生免

① 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2006年10月11日。

② 刘尚希：财政部科研所《研究报告》，第52期，总第570期。

③ 温家宝，2003年3月19日在全国农村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收学杂费，对贫困家庭学生提供免费课本和寄宿生活补助费，认真解决城市低收入群众的子女就学困难问题。^①

(2) 文化事业问题。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是建设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要按照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的特点，采取不同的政策。加大政府对文化事业的投入，逐步形成覆盖全社会的比较完备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通过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形成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发展格局和民族文化为主体、吸收外来有益文化的文化市场格局。

(3) 医疗问题。要坚持公共医疗卫生的公益性质，政府要加大对卫生事业的投入，坚持预防为主、以农村为重点、中西医并重，实行政事分开、管办分开、医药分开、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分开，强化政府责任和投入，完善国民健康政策，鼓励社会参与，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药品供应保障体系，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对疾病预防控制和医疗救助服务能力。^②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整顿药品生产和流通秩序。建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完善城市社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认真研究并逐步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

(4) 环境问题。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在一定意义上就是两大和谐，即人与人的和谐以及人与自然的和谐，而人与自然关系的紧张将导致人与人关系的紧张。和谐社会要求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力度。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人类社会的家园。中国必须摆脱和抛弃黑色发展之路，既不能沿袭传统的高能耗、高污染、低效率的苏联式的重工业化模式，也不能模仿和采用高消费、高消耗、高排放的发达国家的现代化模式，必须选择适合国情的发展模式，充分利用丰富的人力资源，有效利用和节约稀缺的自然资源，大力引进和开发知识资源。

2. 和谐社会突出了公平收入分配与社会保障的重要作用

和谐社会是一个公平正义的社会。一般而言，市场经济只是突出了效

①② 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07年10月15日。

率，难以兼顾公平。即使是理想的市场经济环境下，也只是达到经济上的公平，而难以达到义理上的公平。所以，公平正义只能通过财政的二次再分配来实现。具体如下：

(1) 社会保障问题。建立社会保障制度是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保障，使广大社会成员真正实现“幼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这是维护社会公正、协调社会利益、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方面。应该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为基础，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为重点，以慈善事业、商业保险为补充，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全面推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逐步提高保障水平。完善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制度。采取多种方式充实社会保障基金，加强基金监管，实现保值增值。健全廉租住房制度，加快解决城市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① 要努力增加财政的社会保障投入，多渠道筹措社会保障基金。

(2) 公平问题。亚当·斯密认为：“如果一个社会的经济发展成果不能真正分流到大众手中，那么它在道义上将是不得人心的，并且是有风险的，因为它注定会威胁到社会的稳定。”和谐社会是共享的社会，利益和谐是社会和谐的基础。影响社会和谐的一个突出矛盾是人们收入差距的扩大。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收入分配差距比较严重的国家之一，包括城乡之间、区域之间及行业之间。其差距不仅表现在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方面，更反映在公民享受基本公共产品方面的差距，因此要统筹城乡发展和区域发展，调节行业收入分配。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有效地缓解不断扩大的收入分配差距，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都要处理好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一方面通过经济发展提高初次分配的水平并通过市场化改革进行规范。要落实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方针，积极发展现代农业，不断增加农民收入，加快改善农村面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继续推进西部大开发，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促进中西部地区、少数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和贫困地区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必须高度重视政府再分配功能。加大收入

^① 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07年10月15日。

分配调节力度，调节垄断业的过高收入，着力提高低收入者收入，逐步提高扶贫标准和最低工资标准，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重新定位财政职能，扩大转移支付，强化税收调节。逐步解决部分社会群体收入差距过大的问题，积极促进社会公平。

3. 和谐社会下对经济的调解要突出就业问题的解决

就业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是民生之本、安国之策，也是社会稳定和谐的基础，更是我们要长期面对的突出难题。未来一个时期，城镇新成长劳动力、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等方面的压力都很大，就业矛盾相当突出。要坚持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并把积极的就业政策制度化、法律化。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和支持就业、再就业，将再就业援助制度常规化。大力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劳动密集型产业、中小企业和服务业，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加强政府引导，完善市场就业机制，扩大就业规模，改善就业结构。完善支持自主创业、自谋职业政策，加强就业观念教育，使更多劳动者成为创业者，实行灵活多样的就业方式。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形成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的制度。努力增加社会就业，使人民能够安居乐业，更好地享受小康生活。

4. “三农”问题和新农村建设

“三农”问题始终是关系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全局性和根本性问题，农业丰则基础强，农民富则国家盛，农村稳则社会安。胡锦涛总书记指出，在我们这样一个农民占多数人口的国家里，农民能否安居乐业，对于社会和谐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广大农民日子过好了、素质提高了，广大农村形成安定祥和的局面了，和谐社会建设的基础就会更加牢固。应逐步建立有利于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体制，稳定、完善和强化对农业的支持政策，加快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努力实现农民收入稳步增长，促进城乡良性互动、共同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必须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要下决心调整投资方向，把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重点转向农

村。下决心调整国民收入分配结构，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要全面推进农村综合改革，包括深化乡镇机构、农村义务教育和县乡财政管理体制等改革。应深化农村税费改革，减轻农民负担。加大投入力度，促进农民增收。调整支出结构，着力解决农村社会发展中的瓶颈制约问题。积极支持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和县乡执政能力建设；完善相关财税政策，提高农业的综合生产能力；建立提高农民整体素质的长效保障机制；支持探索建立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支持扶贫制度建设和政策创新；提高基层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财政保障能力。

四、和谐社会与公共财政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需要强大的财力、完善的公共财政体制作保障。财税问题历来都是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热点和焦点问题，集中体现了全社会各种利益关系和矛盾，牵一发而动全身。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也产生了一系列新的问题，特别是城乡经济发展不平衡、贫富两极分化、环境污染严重等矛盾日益突出，已经严重影响了中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这主要是市场自身的缺陷即市场失灵产生的，必须依靠政府通过转移支付、增加公共支出等财政手段，来矫正市场缺陷，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稳定发展。

公共财政是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而进行的政府收支活动。公共财政的特点有：

(1) 正确处理公共性，以满足社会公共需要为主要目标，把这个作为工作的基本目标和重心，以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为基本方式，处理好公共性和阶级性的关系。它解决的是工作重心和目标的问题。

(2) 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政府应该定位在市场失灵的前提下，这样市场和政府就能形成一个互补的，相辅相成的，最成功、最有利于生产力的解放的体系。它解决的是实现目标的基本路径，即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问题。

(3) 制定规范的公共选择的竞争环境，推进宪政化、法治化、民主化的公共财政制度建设。它解决的是决策机制、运行机制和规范公共选择

的问题。

(4) 建立现代意义的公开、透明、完整性、事前确定、严格执行的现代预算制度。

公共财政建设是以满足社会公共需要为基本出发点，是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为解决公共问题、提供公共产品、服务社会公众利益而建立起来的财政运行机制。财政政策要坚持以人为本，通过提供丰富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努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使广大人民群众从改革和发展中获得更多的实惠。公共财政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两者的理论基础是一致的，两者的关系大致体现在三个方面：第一，公共财政以实现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为目标；第二，公共财政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保障；第三，公共财政体制必须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相适应。经济学家邓子基认为，公共财政在本质上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分配关系，公共财政应是和谐财政。它作为国民收入（或 GDP）再分配的重要手段和提供公共产品的具体模式，在和谐处理利益分配关系，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构建和谐社会的历史进程中必然担当着重要角色。和谐财政具有两个层面的含义：

(1) 公共财政的目的是为建立和谐社会服务的。

(2) 公共财政本身运行是和谐的^①。

公共财政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物质基础、政策手段和体制保障，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肩负着重要的职责，各级财政部门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过程中既责无旁贷，也大有可为。一方面，构建和谐社会要求完善公共财政制度，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公共财政体制，调整财政收支结构，把更多财政资金投向公共服务领域，加大财政在教育、卫生、文化、就业再就业服务、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公共基础设施、社会治安等方面的投入。尤其是经济欠发达的中西部地区、农村地区及困难群体，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有助于体现社会公平和公正，实现共同富裕。进一步明确中央和地方的事权，健全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财税体制。完善中央和地方共享税分成办法，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促进转移支付规范化、法制化，保障各级政权建设需要。同时，建立中央对地方严格的公共服务问责制。完善财政奖励补助

^① 《公共财政与和谐社会》，载《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6期。